

夜譚隨錄

謝康

林則徐赴宴與聚寶盆

鴉片戰爭抗英主角侯官林文忠公則徐，於奉命為欽差大臣馳赴廣州督辦禁鴉片煙事務之前，歷任江蘇巡撫及兩江、湖廣等總督，為道光帝所賞識，名重京師。將啓程赴粵時的一天晚上，京師公卿官員聯合設譚為則徐餞行，但他因公事甚忙，未能按時赴宴。這時候衆賓客都早已到來，久候主客林公不至，一些肚餓的人急於索食，但如先開席則對林公為太不禮貌，於無可如何中，衆人請座客祝某說笑話，以打發時間，祝某於是對着他們說一個「聚寶盆的故事」。他說：

「浙東人沈萬三有一個神妙的「聚寶盆」，能聚集各種財寶，因此富敵國王。平日不輕易將此寶物給人參觀；但他的鄰居李四，也是他的遠房親戚，家裏貧窮，負債很多，年關在即，無法度過。於是閩家商議向沈萬三懇求暫借聚寶盆一用，以度難關。萬三本不肯借，可是爲着憐憫他們的貧困，看在鄰居和親戚份上，勉強借給李四，但聲明一用即還，不能超過一刻時間。李四等

問明聚寶盆的法寶，就是物以類聚，先以二物爲餌，即可吸引同類之物聚集在盆子裏。例如以金銀一錠投於盆中，一會兒滿盆都是金銀；如投以珊瑚翡翠或其他種珠寶，一會兒那同類的東西也堆滿了一盆。於是李四十分高興之餘，小心翼翼地抱着聚寶盆回家，打算如法泡製，就可大發其橫財。無奈家徒四壁，家中沒有貴重的東西可投，正在躊躇無計可施的時候，不料李四嫂性子很急，忽然將她手上所抱的嬰兒放在聚寶盆中，頃刻間，滿盆中都是嬰兒，呱呱而泣，向她求奶喫。李四嚇了一跳，看見這許多索食的黃口小孩，乃大聲歎氣說：「我本意想借這個聚寶盆發一次大財，誰知來了許多餓鬼，真是倒霉到極點啊！」祝某的話剛說完，衆客笑作一團，林公則徐大駕也到來了。主客既來，這些「餓鬼陪客」乃紛紛入席。

這則笑話和流行於歐洲的「三個心願」的故事很相像，姑且錄出以供比較。據說從前有一個漁夫家境貧窮，但爲人心地很好，有一天因爲在海上救了一個仙女，這仙女給他一個魔術盤和三

個心願，告訴他想要什麼就得什麼，但以三次爲限。這漁夫滿心歡喜，拿着盤子回家和太太商量，在兩口子意見不一，未能決定他們的第一心願時，漁夫因肚餓得厲害，說他想喫香腸，接着一條香腸就出現在盤子上。於是太太大爲惱火，雌威發作，詛咒這條香腸要貼着她丈夫的鼻子，於是這條香腸馬上飛到漁夫的鼻端，緊緊地粘着，無論如何也扯它不掉。最後這對夫婦，只好祈求仙女的神力，取掉那鼻子上的香腸，也完成了他們的第三個心願。因此，他們一無所得，貧窮如故。你說是仙女捉弄人嗎？不如說愚蠢的人不會利用上天給予他們的機會。

太平天國軼聞趣事

陳布雷回憶錄中有幾句話：「廣西人的特點爲樸儉勤勞，而規模不宏。」左舜生著太平天國史話（見萬竹樓隨筆），頗贊同布雷先生的說法。筆者是廣西人，也相當同意這個意見。因爲廣西山多，平原很少，每天開門見山，所望不遠，一般人自然不會有北方大平原民族那種「天蒼蒼

，野茫茫，風高草低見牛羊」的胸襟，表現出「宰相肚裏好撐船」的那種汪洋大度，這是就地理環境影響人生而言的。話雖不盡然，（因為還有其他因素，如地瘠民貧等）但不能說沒有幾分道理。

太平天國起義於廣西桂平縣的金田村，絕大多數的領導者是廣西人。其中洪秀全、馮雲山雖不是廣西人，但他們倆住在廣西的日子很久，也可說有幾分廣西人的氣質。據說氣量不夠寬弘的人，妬忌心較大，不能容物，比較上多保守固執，為人梗直而不够圓滑。洪秀全的極端自私，和部下諸大將的自相殘殺，似乎和氣量狹隘不能說沒有關係。

左舜生先生是湖南人，據他的筆記說：「湖南人是太平軍的死對頭。」這是事實。但是，也許因為他有了這個看法，所以他的筆記裏對太平軍的主張和行動，是深惡痛絕的。據一般人的了解，以為太平軍信基督教，認男人都是「天父」之子，女人是「天父」之女，都互稱兄弟姊妹，女人可以考科舉、服官職，頗合於男女平等的原則。但左舜生氏徵引若干種筆記稗史所載，證明太平軍的王爺們如何虐待婦女，豢養許多「王娘」供他們取樂。（據說洪秀全的妃嬪很多，楊秀清每晚要八個女子陪宿。）又設立「營妓」，以供官兵們洩慾需要。又洪、楊攻進南京時，張貼告諭，要人人敬拜上帝，個個上天堂，否則天父發怒，降下洪水為災云云。左氏認為「這總算是中國歷史上第一次出現的一種災禍，而南京便從此被他們蟠踞作為『天京』，其時間延續到十一年

以上（從咸豐三年至同治三年）。

洪、楊入南京不久，即開科取士，第一次考試詩題為：「四海之內有東王」（按東王即楊秀清，其權位僅次於洪秀全）押王字限七陽韻。完場後某生試卷上寫着：

「胆為紅中破，愁隨黑髮長。

傷心憐姊妹，含淚別爺娘。

殺賊全憑向，殃民總是楊。

避秦何處好，搔首對斜陽。」

後來這首詩給洪秀全看見，勃然大怒，一聲令下，這個寫詩的人腦袋就搬家了。這詩不獨罵楊秀清，說他「殃民」，而用「紅巾」影射秀全，用「黑髮長」代替「長毛賊」。因為太平軍恢復古制，一律蓄長髮於頭上。至於「殺賊全憑向」這個向字，是指牽制南京的滿清江南大營統帥向榮，希望他能殺「長毛」的意思。此考生膽子很大，以生命作孤注，敢在老虎頭上抓癢！

同治三年，湘軍攻入南京，曾國藩兄弟相繼為兩江總督。戰後元氣傷殘，但不久又逐漸恢復了。同治十年（西元一八七一），即距今一百零六年前，名詩人王壬秋（闈運）由北京南下，路過南京時，在莫愁湖亭子上題一對聯云：

「莫輕他北地燕支，看畫艇初來，江南兒女生顏色。

儘消受六朝金粉，只青山無恙，春時桃李又芳菲。」

從這付對聯的語意看來，曾閱盡興亡的秦淮水上垂垂柳，又長出長條來，任遊人攀折；而兩

岸的桃花紅豔、李花雪白的顏色，也可與北地胭脂爭美了。

洪大全和洪秀全

清代反清復明的會黨領袖，多自稱姓「朱」或姓「洪」，表示他們和明太祖朱洪武有關聯。洪大全、秀全都姓洪，好像是兩兄弟，其實並不同宗。大全本姓焦，是湖南衡山人，曾經當過「和尚」，和廣東花縣的洪秀全，都是考秀才落第的「讀書人」，粗通文學，能寫幾句詩詞的。他倆都出身於天地會，大全繼承朱九濤（或冒朱九濤之名）而為廣東天地會的首領。道光二十九年，自稱「大明天德皇帝」。他首舉義旗的時間，尙早於洪楊金田起義一年；但因受兩廣總督葉名琛部隊的圍剿，會黨中人，死亡或被捕的人很多，實力損失太大，不得已跑到廣西來，歸依洪秀全。二人於是結成拜把兄弟，稱秀全為大哥，而自居於「先生」的地位，作為太平軍的最高顧問，同時取消「天德皇帝」的尊號，也不讓人家叫他「萬歲」，以免秀全心中疑忌。但他自己是天地會的正統，和洪秀全、馮雲山、楊秀清的「上帝會」，在思想信仰上有許多的不同。因為這不僅是「神道設教」所拜的神明不同，即政治主張也不免有差別。天地會要「反清復明」，上帝會則假借上帝之名，而以洪秀全為「天王」，帝制自為，絕無恢復明朝這種觀念。所以兩派當初雖然結合，後來天地會中多數的黨人，終於脫離太平軍而去；不久洪大全也被清軍擄去而殺頭了。他有供詞一篇，說：「洪秀全學有妖術，能與鬼說話，遂同馮雲

山編出天父、天兄及耶穌等項名目，稱爲天兄降凡，有事問天兄（指耶穌）就知趨向……但一切用兵之法還得請教於我……。我的志願，安邦定土，比他高明，他的妖術行爲，古來從無成事的。而且洪秀全耽於女色，有三十六個女人，我要聽其自敗，那時就是我的天下了。」

這洪大全似乎是一個志大而言誇的人，在他的供詞之外，還作了一首題詞云：

寄身虎口運籌工，恨賊徒不識英雄，
還將金鎖結飛鴻。幾時生羽翼，萬里
御長風？一事無成人漸老，壯懷要問
天公。六韜三略總成空，哥哥行不得
，淚灑杜鵑紅！

這首詞充分道出他的心事和所處的困境，他原是一個想以隻手打江山，成則爲王，敗則爲寇的草莽英雄，暫時投靠洪秀全實出於無奈，所以貌合神離，牢騷滿腹。在這首詞中，他自命爲一隻飛鴻，一條蛟龍，若能長了羽翼，得到雲雨，必然是一飛冲天，位居「九五」之尊的人物。

洪秀全的心事，也有幾分像洪大全。他在第二次考秀才不取，大病一場後，將他「受天命爲王」的幻想，作成下面的一首詩：

手握乾坤殺伐權，斬邪留正解民懸。
眼通西北江山外，聲震東南日月邊。
展爪似嫌世路小，騰身何怕漢程偏？
風雷鼓舞三千浪，易象飛龍定在天。

他的頭腦中同樣的充滿了帝王思想，他既然想做皇帝，就非得把滿清推翻不可了。後來在第三

次赴廣州應考時，恰好在鴉片戰爭以後，廣東的民氣高漲，加強了洪秀全的民族觀念。其後改信基督教，自認爲天父第二子，而以耶穌爲天兄，自施洗禮，並將家中的神位及私塾中的孔子牌位除去，逢人便宣傳耶穌。他因此失掉了教私館的塾師職位，和馮雲山「同志」一同到廣西去謀發展，這時正是道光二十四年（西元一八四四），終於道光三十年在金田起義。

洪秀全雖然改信耶教，但因讀過一些中國經書，腦筋裏仍不免受儒教的影響，傳統文化的薰陶之深，雖不及曾國藩等湘軍將領；但其民族意識之強烈，則遠非曾、胡、左、李諸公所及。國藩自撰討伐洪楊檄文（原題「討粵匪檄」）中有警句云：

……士不能誦孔子之經，而列有所謂
耶穌之說，新約之書，舉中國數千年
禮義人倫，詩書典則，一旦掃地蕩盡
！此豈獨我大清之變，乃開闢以來名
教之奇變，我孔子孟子之所痛哭於九
原，凡讀書識字者，又烏可袖手安坐
不思一為之所也！……

國藩當年率領湖湘子弟兵打垮洪秀全，其動機除忠君意識外，對於維護儒家傳統道德文化，當然大有關係。但他說洪秀全毀滅固有倫理道德，其實亦不盡然。我們試看太平天國壬子二年（即咸豐二年）新刻的「幼學詩」，其中除宗教意識外，有下列句語：

「積穀防飢日，養兒待老時；孝親生孝

子，報答十分奇。（敬內親）
「為母莫心偏，慈和教子賢；母儀堪媳
學，福氣達高天。（母道）」

「子道刑于妻，順親分本宜；婦言終莫
聽，骨肉自無離。（子道）」

「嫁出為人媳，和柔道自圖；莫同妯娌
輩，嘈鬧激翁姑。（媳道）」

「長幼天排定，從兄道在恭；弟明天顯
則，福祿自來崇。（弟道）」

「夫道本于剛，愛妻要有方；河東獅子
吼，切莫胆驚慌。（夫道）」

「妻道在三從，無違爾夫主；牝鷄若司
晨，自求家道苦。（妻道）」

以上七首幼學詩，不都是頗含有舊倫理意義的嗎？但是照湘軍人士和滿清政府所編的「賊情類纂」一類的書所收的太平天國史料看來，這些詩是不被採錄的。所以他們說：「逆賊五倫俱廢，何詩箴之有！」（語見中華叢書委員會印「太平天國叢書第一集上冊頁四五五」這是不合事實的毀謗和謾罵。

此外，可資爲證佐的，還有「太平救世歌」一種，係七言的和四言的詩體，如云：

「人倫有五，孝弟爲先。家修廷獻，忠
即寓焉。……生我鞠我，當思本源；

恩同罔極，銘於心田。晨昏定省，庭
幃周旋。……所生無忝，斯派厥愆。

至若稍長，弟道當嫻。事兄以敬，分

所宜然；入則友愛，出則隨肩……墟
荒協奏，情致纏綿……為孝為悌，各宜
勉旃。……名揚親顯，恩寵頻添。」

這些「教以人倫」的話，仍是中國的傳統精神。曾國藩「討粵匪檄文」指責洪秀全等「舉中國數千年禮義人倫，掃地蕩盡。」這個罪狀，未免太冤枉了他們。要不然，國父孫公年少之時，絕不會以「洪秀全」第二自居的。（至於馬太平軍為「長毛賊」或簡稱「髮匪」，因為他們不隨清制雜髮，是復古，而不是洋化。罵的人真是一數典忘祖），忘却滿清入關下薙髮令時「留髮不留頭，留頭不留髮」的慘痛故事了。唉！

李鴻章、張之洞、袁世凱

李鴻章，安徽合肥人（一八二三——一九〇一），是曾國藩所提拔的得意門生，後於國藩三十年死。他主持洋務自強運動，開辦很多工廠，設立海軍，辦理外交三十餘年，簽訂了好幾項「不平等條約」，犧牲國家權利甚鉅，雖說清廷顧預，弱國無外交，不應單獨由鴻章個人任其咎。但據傳他的操守頗有問題，曾受俄國人的賄賂。（見俄宮檔案），因此有人作對聯譏之云：

「宰相合肥天下瘦，
司農常熟世間荒。」

此聯上句指鴻章，下句指光緒帝的師傅常熟人翁同龢。「合肥」「常熟」均係地名，但亦暗示他們兩人的宦囊充裕，都含有諷諷的意思，真是雙關妙語。清史稿卷四一二稱：

「鴻章生平以天下為己任，忍辱負重，庶不愧社稷之臣。惟才氣自矜，好以利祿驅眾，志節之士，多不樂為用，緩急莫恃，卒致敗誤，疑謗之起，抑豈無因哉！」

清史又稱「當年出自鴻章門下者，皆不甚廉潔，」可知上有好者，下必甚焉，物以類聚，木先腐而虫生。向使鴻章不得慈禧的寵信，他又如何能够應付盈箱滿篋的謗書和彈章，而以驕傲慢客的態度對待儒生呢？

鴻章年七十九歲時，猶奉命力疾從公，和八國公使及聯軍代表，簽訂「辛丑條約」辦事還算敏捷。此約於九月簽字，十一月七日，鴻章以衰病卒。詩人黃遵憲輓之云（四首錄一）

九州人士走求官，婢膝奴顏眼慣看。
滿篋謗書疑帝制，一床踞坐罵儒冠。
總無死士能酬報，每駁言官更耐彈。
人哭感恩我知己，廿年已慨霸才難！

又此詩可與清史稿對鴻章之評論參讀，以作論世知人之一助。蕭一山教授編清代通史及中國近代史概要，於論述曾國藩、李鴻章二人的事蹟時，特比較其作風之不同。蕭氏略謂「鴻章重視部屬鄉里，才造成袁世凱，段祺瑞的北洋系，為中國軍隊添封建割據之觀念，為中國社會長貪污循私之風習。」從這些話看來，的確是中國的大不幸。梁啟超評李鴻章說：「他所以不能為非常之英雄，由於不學無術，彼不能造時勢，而為社會數千年之思想習俗義理所困，不能自拔；吾故

敬其才識，而悲其遭遇也。」形勢比人強，李鴻章雖名震中外，而其學術，則較曾國藩張之洞尚有所不如也。

張之洞字香濤，直隸南皮人，（一八三七——一九〇九），比李鴻章小十三歲，與曾、李二公同為晚清洋務運動領導人物。鴻章平日矜才傲物，自恃年輩長，曾對人批評之洞云：

「香濤任官職數十年，猶是書生之見耳。」之洞聞悉後，亦反唇相譏曰：

「少荃辦外交二三件，遂以前輩自居乎！」這兩方相互批評的話，合起來就成為一付對聯，當時傳為笑談資料。

之洞歷任山西巡撫，及兩廣、湖廣，兩江總督，貢獻頗多，清史已有記載，不必贅述，避免歌功頌德。但有一事和台灣有關，不可不記。當甲午戰爭失敗後，之洞幾次極力阻止馬關和約的簽訂，因此更為鴻章所不滿。及和約簽定，割讓台灣，之洞復極力設法屢次資助唐景崧劉永福等餉械，鼓勵其守台。

最後一次秘密接濟的軍餉五萬元，因清廷下令與台灣斷絕各項應援事，為李鴻章所查悉，加以阻撓，此款遂無法送達。加以台海港口，此時悉為日本軍艦所封鎖，用巨礮轟擊內陸，掩護陸軍登岸。景崧永福因形勢險惡，事為不可，均先後內渡，台澎地區終於淪陷。永福的參軍吳相林有詩為證，之洞聞悉，不勝感慨。其詩云：

話到君山浪涕多，秦廷愧我幾番過。
三千士卒埋荒塚，百萬生靈葬海波。

漫說興亡歸氣數，休憑強弱論中倭。
兵窮食盡孤城在，空使將軍喚奈何！

此詩載張文襄公全集卷三五，之洞維護國家疆土完整之苦心，昭然若揭，並不全因為景崧永福為其所提拔重視之人的緣故。他的奏議中有云：日人曾揚言，此一馬關條約，欲令中國五十年內不能自拔，亦不能圖報復。不料日後此語竟成一靈驗的預言，中國於光緒二十一年乙未割台，民國三十四年乙酉，台灣光復，時間相隔剛好是五十年。

之洞平日愛才若渴，以薦賢舉能為己任，袁世凱之崛起，（一八五八——一九一六）頗與之洞的舉薦有關。當世凱任浙江溫處道道台時，之洞上章保薦他說：「該員志氣英銳，任事果敢，於兵事最為相宜……若使該員專練兵事。他日有所成就，必能裨益時局。」云云，其後加以李鴻章的提拔，世凱乃位至北洋重臣，掌握軍權。終於逼迫清廷遜位，帝制自為，這是之洞所不及料的。

當光緒三十三年丁未（一九〇七）之洞已七十歲，與袁世凱同由封疆總督，調入北京為軍機大臣。世凱見德國駐華公使說：「張中堂（按指之洞）是講學問的，我是不講學問，是辦事的。」

「言下頗為得意。有人將此語轉述給辜鴻銘，鴻銘答曰：「誠然。但要看看所辦的是何等事？如老媽子倒馬桶，固用不着學問。除倒馬桶外，我不知道天下有何事是無學問的人可以辦得好！」

袁世凱身體矮胖，後來雖一度做了皇帝，龍袍登場，但望之不似人君。辜鴻銘於丁未年評之

云：（原文為文言，茲摘譯為白話）

有西人對我說，我們西方人種，來到中國的有「貴種」也有「賤種」。我問他有什麼區別？他說：西方人寄居中國很久，而體質不變的，就是貴種；若其體質已變為肥大的，便是賤種。我追問他什麼理由如此劃分？他說：在中國食品價廉廉烹調味道好，凡我賤種，以其價廉，又貪口腹之慾，於是放量咀嚼，多喫的結果使體質大變，滿身長的肥肉，肚皮凸出，不能保持原日的舊觀，這些人就是賤種了。

辜氏借用這個西方人的話，批評袁世凱為「賤種」，因為他利慾薰心，窮極奢侈，講求享受，長得肥胖，這就和西方賤種到中國來放量咀嚼，沒有什麼大差別啦。（語見張文襄公幕府紀聞。）宣統元年，之洞與攝政王載灃意見不合，憂清室之將亡，兼受重大刺激，氣憤得病而死。某君集其公子哀啓中詞句湊成一輓聯云：

無一日不辦事，無一事不用心，疆寄三十年，僅乃如此。
行治術十之六，行學術十之四，存詩五百首，嗚呼哀哉！

此聯頗能代表他的生平節概。張之洞和李鴻章，都是晚清的元老重臣，也同負時望，而之洞的名譽在當時實最清高。袁世凱受他倆的提拔，却是天生「賤種」。（如辜鴻銘氏所評），終成為歷史上的一個「舊奸雄」，梁啟超氏對他的論斷，似乎是很恰當的；但他未免太辜負張李兩公

的期望了！

三多與三寶及其他

清乾隆時汪中（容甫）著釋三九上中下三篇，（見「述學」），大意謂三者數之成，九者數之終。凡一二所不能盡者，則約之以三，以見其多。例如易經說：「利市三倍」，詩經說「如賈三倍。」左傳稱「三折肱為良醫。」論語：「季文子三思而後行。」又「山梁雌雉，三嗅而作。」孟子：「陳仲子食李三咽。」史記：「管仲三仕、三見逐於君。」禮記王制：「王三宥然後制刑。」國語周語「三川皆震。」論語：「益者三友，損者三友。」俗語以三世轉生為「三生。」又以陰氣、陽氣、天氣相合為「三合」佛家稱「三界」為「三有」道家以「三一」混合，名為混沌。「耶教以聖父、聖子、聖靈為「三位一體」，易繫辭稱「天地人」為「三才」，楚國人誇說楚雖「三戶」亡秦必楚。諸如此類以三代表多數的名詞，真是不勝枚舉。許氏說文，說明古代所造的文字。凡是用左右手來表示的，如「父」字從手持杖，「婦」字的偏旁是帚字，從手持帚灑掃，「祭」字以手持肉而示於神，都是用三指代表手，而不用五個手指，這是從文字的來源上可以看到的古人的數字觀念。

古人用「三多」來向人祝福，所謂三多九如之頌。最初見於莊子天地篇及詩經。三多亦稱華封三祝，即多福多壽多子男的意思。至於「玉海」一書所稱的三多，乃係指閱讀多，持論多，著述多，是對博學能文的人而言的。歐陽脩說：做

文章也有三多，即看多，作多，商量也多。從前滿清末年，據說好些地方都有三多。例如京師的三多是多官，多相公（男妓，給人唱後庭之用者），多糞便（騾馬、犬、羊所遺矢）。江寧的三多是多候補道台，多驢子，多鹹鴨（所謂南京板鴨）。蘇州的三多是多狀元，多名妓，多妾侍。（蘇州美女，做姨太太的很多）。上海的三多是多逃人，多煙鬼，多扒手。（租界已成罪犯的逋逃藪）。上海另一個三多是多洋鬼子，多紅頭阿三（指印度巡捕）多豬頭三（此係歇後語，隱藏一「生」字，指初到上海，人地生疏的異鄉人）。廣州的三多是多茶樓，多車貨（指應召女郎），多艇妹和蛋家婆。重慶的三多，是多滑竿（二人抬的小肩輿），多上坡的石級，多臭蟲。香港的三多是多書院（學堂多稱書院）多咕喱（即苦力或碼頭伙）多阻街女郎（即野鷄之類）。梧州的多是多水排（即水上的茶樓及妓館）多女脚伙（即女人而作苦力者），多有有怕（這是廣東人稱廣西佬的渾名，粵語稱不怕為「唔怕」，或唔須怕，梧州人則稱為「冇」讀如某「有怕」，即沒有怕之意。當民國九年粵軍自漳州回粵，攻擊留粵的廣西部隊，叫做「打冇有怕！」）以上各地方的三多和桂林柳州的三寶大都是我所親見親聞的，如假包換。

桂林所稱的三多，即多孤峯聳立的名山，多可避空襲的岩洞，多馬肉米粉。除這三多外，桂林也有三寶，即特產的辣椒醬、馬蹄（即荸薺）和小金鳳（桂劇名女伶，馬君武先生認她為契女）。

筆者的家鄉柳州，亦有三寶，第一是柳侯公園中的荔子碑（即韓愈所作羅池神廟碑記中的歌辭，由蘇軾寫出而刻成的石碑，向存放在柳侯祠內。）第二，是立魚峯半山中的巖洞，柳宗元「柳州近治山水可游者記」所特別記述的，以其形似立魚。柳州人多稱它為鯉魚巖，當春秋佳日，青年男女到此地以民歌唱和。有句云：「唱歌好，唱歌得笑又得玩（讀如頑），不信你看劉三妹，唱歌得坐鯉魚巖。」雖屬下里巴人，亦頗得唱和調情之樂。第三是柳州米粉，此種米線，乃柳州特產的一種二苗米所製成，每天早晨放在上湯中煮好時加上新鮮的豬腰、豬肝、豬粉腸等燙熟而喫，其味道之鮮美，較雲南昆明的「過橋米線」，猶有過之無不及也。但此種米粉，必須食客親到米粉店於剛煮熟時馬上喫它，若稍等候一二分鐘，此物即行變味，不及初煮熟時的新鮮可口了。我在柳州時，幾乎每天早晨都要喫柳州米粉，否則不能過癮。據傳說民國五年，陳炳焜（字舜琴，馬平人）做廣東督軍時，每次回柳州，必到米粉攤上用兩腳踮着長凳上喫他的米粉，絕不讓差人替他買回公館裏喫，因為味道不同的緣故。這種米粉，不僅是味道之好，非任何種中西早點所能及，而且營養價值也是很高的。柳州人發明了這樣東西，直可說是無價之寶呢。我還記得在柳州時，早上七八點鐘遇到熟人，常常會問你「過了早」沒有？意思是說喫過米粉了嗎？因為這是大家所愛好的最熱門的一種早點。柳州另有一種米粉，是蒸熟後用刀切的寬條粉，叫做切粉，不是米線，而是下午喫的沙河粉，也別有一種

風味。它所用的配料，和早晨間的米粉，完全不同。如今我不知道什麼時候，再能嘗到家鄉柳州的米粉了（？）

妓女對社會有什麼益處？

筆者曾著「賈淫制度及台灣娼妓問題」一書，都數十萬言，於五年前出版，此外並著論多篇，討論此一妨礙風化的問題，於娼妓實淫對社會所發生的不良影響，以及社會需要娼妓和此一制度所以產生的原因等方面，多所論列。至於娼妓對社會的貢獻，我以前談的甚少，最近看到徐珂編的清稗類鈔第十三冊譏諷類，有「獎勵娼妓」一條，其大意謂：「娼妓不勞而獲，享受之豐，為人所歎羨；或惡之，目為社會之蠹蟲，非禁不可。余友金君則謂：娼妓非蠹，且對節育，甚有幫助。理由是當今天下有人滿之患，但已成年之男女，又不能施以宮刑，使絕性慾，（按徐珂編此書時，避孕法尚未流行於中國）娼妓以取精用宏之故，不易受孕；狎客亦浪費精液，擲之於虛牝，因此減少雙方之生殖能力，不能不歸功於娼女。社會果能尊重娼妓之人格，則樂於當娼者益多，不獨不受人恥笑，而且應嘉獎其有節制生育之功矣。」

徐珂之友人持此議論，頗為新奇。按諸事實，大凡妓女連續賣淫數年以上（此指中下級妓女而言），雖不用避孕藥，亦極少受孕；萬一受孕，她們亦必找密醫墮胎，不留此孽種也。至於有些妓女出賣她們的色相，以養育其親生的小孩，其母愛之深，誠令人可敬。但此輩妓女的小孩，

絕大多數係未當娼以前遇人不淑，或受人誘惑通姦，實質然與男人同居時所生下的。其後這些同居男子或丈夫因無力撫養或飄然遠引，不知去向，使得這些小孩，成爲有父而實無父的孤兒，而其母又無正當職業，不得不藉賣淫，以維生計，兼養小孩，自我犧牲、情殊可憫，這是一般的行情，可說是爲着親生的骨肉而幹的這一行業。和那些未生過小孩而出來賣淫，因過度濫交而不能生育的完全兩樣。若混爲一談，說不少妓女也生小孩，那是因爲作此言論的人，忽略了女人在當娼前已生和在當娼後絕少生育這個區別，所以把事實混淆了。

據筆者估計，台灣地區，現時約有一十六萬妓女和準妓女（每百人中一人，另詳「台灣妓女知多少」一篇），她們繼續營業的話，絕大多數是不會生孩子的。

至於不生的原因，一是雜交太多，生殖機能受損；二是避孕；三是墮胎，其結果是生殖力減低或完全喪失。台灣地區既然大約有十六萬在可生育年齡的婦女不生小孩，這對於節制人口生育，不是一個很大的幫助嗎？

其次，良家婦女爲強暴所姦污，甚至因此釀成命案，原是社會上的一個大問題。因爲飲食男女，人之大慾，必須求得滿足。年輕人尚未結婚，性慾的火旺盛，如無學業或事業使他精神專注，而又缺乏宗教信念及道教修養與禮法的約束，那麼當他慾火中燒，不克自制時，在警察力量管不到的僻靜地方，這種色狼，就難免誘姦或強姦婦女。但如果有公私娼妓，給他發洩性慾，那麼，

這種強暴行爲，必然大爲減少。所以有人說娼妓是保護家庭潔淨和願守貞操的小姐們的一種工具。好像教堂內聖殿下的陰溝，如果沒有了排污水的陰溝，就很難保持聖殿的清潔了。

第三、天下事有一利必有一弊，人爲的東西，更不會十全十美；一種社會制度出了毛病，往往需要另一種制度來作補充。有人說：賣淫就是因爲婚姻制度不能夠都滿足了婚的男士們的要求，乃應運而興的填補婚姻缺憾的一種制度。據調查一般娼妓的顧客，多是結過婚的人。（雖則最近報載：也有國中學生去風化區玩妓女，那是例外）這些有婦之夫願意出錢而且多少冒一點兒險的去暗中宿娼，這對於傳統婚姻制度的維繫，也可說是有多少貢獻的。

第四、在從前男人可以公開宣布納妾或一夫多妻的時代，妓館曾經是「妾媵養成所」的別名。明朝末年南京秦淮河許多名妓，不都是有情人成眷屬作了風流名士的妾侍了嗎？據我所知：蘇州、杭州、上海和廣州、香港的妓女跟人家做姨太太的也很多。（粵語：妓女從良，稱爲埋街）這是男性中心舊社會裏娼妓的又一貢獻。

第五、賣淫是濟貧和「均富」的一種手段，由於有錢的人願意花錢在妓女身上，又社會風氣笑貧不笑娼，有女當娼，財源廣進，可以免於經濟匱乏，仰事俯畜，有了家用，又可供給弟妹上學的费用，真是一舉數得。即以一女當娼而平均養家人四口計算，台灣地區十餘萬名娼妓。所養活的人口，不是在五十萬以上嗎？政府的「小康計劃」哪能有這麼大的力量！

第六、妓女所在，使旅館業和若干種行業如美容院、飲食店等生意興隆。例如台北市、北投區（新北投）六十多家大旅館，許多家美容院，大部份的生意都與妓女有關，倘若沒有那幾百名「特種侍應生。」（這是合法的北投妓女的名稱！）他們就很難得車水馬龍，門庭如市了！

第七、歌妓和藝妓，擅長歌唱和音樂，可以增長些藝術氣氛。

第八、從廣義的說法，台灣地區所謂妓女，不限於公娼（即在風化區綠燈戶內待客者），而應該包含酒家中的「酒女」，舞廳中的「舞女」，酒吧中的「吧女」，咖啡茶室中的「咖啡女郎」，浴室中的「女侍應生」，若干旅館中的「女中」，觀光理髮廳中的「按摩女」（馬殺雞），以及與應召站密切聯繫的應召女郎，在街上走來走去的野雞（香港人稱爲「阻街女郎」），還有各色各樣的私娼或準娼妓。等等，牽涉的範圍很廣。我們不能說她們對今天都市的繁榮，沒有相當關係；尤其對觀光事業方面，似乎更少不了她們！

總而言之，儘管這一妨害風化的行業，是一種罪惡，應該取締，（筆者也曾提供一一些取締的辦法。）但由於它具有多方面的貢獻，雖則是「金玉其外。」花枝招展；而「敗絮其中。」傳播性病和敗壞善良風俗。也只好暫時承認它是「必要的罪惡」。聽其自然生長罷了！

實際上這一行業的生命很強，並且遍於全世界，包含共產主義國家在內，它的壽命，將要和人類共存共榮下去，直到永久（？）若想像它消滅，談何容易！